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魏士巽
電話：03-5241221
電子信箱：041406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北區南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5012122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50121229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內政部警政署製作「預防性影像犯罪宣導資料」1份，請貴校加強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7月10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50062387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加強防制學生涉入性影像犯罪，內政部警政署製作旨揭宣導資料，內容包含常見性影像犯罪態樣、相關法令規定及罰則等，並提醒如遇性影像遭偷拍、散布或冒用照片製作性影像等情形，應妥善保存相關證據，儘速向警察機關報案，並向性影像處理中心申請下架，以維護自身權益。
- 三、請運用朝會、研習宣導活動、網站、電子看板或其他適當管道，廣為宣導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國高中(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除外)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美國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學務處 115/07/20 11:03



1150003685

有附件